

**Date of Sermon: 2014年十一月9日**

## 使人硬心的上帝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### 經文

約翰福音12:32-41節：「耶穌說：『<sup>32</sup>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，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。』<sup>33</sup>耶穌這話原是指著自己將要怎樣死說的。<sup>34</sup>眾人回答說：『我們聽見律法上有話說，基督是永存的，你怎麼說人子必須被舉起來呢？這人子是誰呢？』<sup>35</sup>耶穌對他們說：『光在你們中間還有不多的時候，應當趁著有光行走，免得黑暗臨到你們；那在黑暗裏行走的，不知道往何處去。<sup>36</sup>你們應當趁著有光，信從這光，使你們成為光明之子。』耶穌說了這話，就離開他們隱藏了。<sup>37</sup>他雖然在他們面前行了許多神蹟，他們還是不信他。<sup>38</sup>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，說：『主阿，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？主的膀臂向誰顯露呢？』<sup>39</sup>他們所以不能信，因為以賽亞又說：『<sup>40</sup>主叫他們瞎了眼，硬了心，免得他們眼睛看見，心裏明白，回轉過來，我就醫治他們。』<sup>41</sup>以賽亞因為看見他的榮耀，就指著他說這話。」

### 前言

上帝是全人類的主，因此祂說的話與做的事不僅與基督徒有關，亦與非基督徒有關。

### 上週回顧

聖經記，羅馬兵丁的「夜間我們睡覺的時候，耶穌的門徒來，把他偷去了」之語傳說在猶太人中間，直到今日。表面上看起來，這是猶太人甘願相信這說詞，是他們主動的行為，但其背後的主動因素卻是出於上帝。也就是說，上帝使猶太人對耶穌的事，「聽是要聽見，卻不明白；看是要看見，卻不曉得」；上帝使猶太人硬心，不願他們信耶穌。

上帝這作為實在衝擊著我們。若上帝不讓百姓明白傳道人如以賽亞所傳，祂又何必多此一舉，差遣人去傳道呢？上帝差傳人傳祂的道豈不是要聽的人信，但為何祂還叫聽的人瞎眼硬心呢？然，使徒對主耶穌基督的信仰既是「主叫他們瞎了眼，硬了心，免得他們眼睛看見，心裏明白，回轉過來，我就醫治他們」（約12:40）。而事實也證明猶太人是一直瞎了眼，硬心不減，因此，我們就對上帝這一方面的作為不能不予理會，或等閒視之。我們必須將之成為我們的信仰。

### 我們的偏愛

我們稱頌上帝奇妙的作為，99%以上均著重那些有關上帝賜福賜恩於我們的正面部份。對於那些我們看似反面的部份，如滅亡，地獄等，我們總是輕描淡寫，甚至拒絕承認上帝是這樣的上帝。今日教會傳遞的主流思想是上帝是慈愛的上帝，所以祂不會將人送入地獄中。有些牧師甚至揚言說，如果有地獄，他根本不願意相信上帝。

我們天然本性主宰我們的性向。我們做事總是要得到正結果，沒有人做事之前就規劃一個負結果。我們口中的「果效」都是正面的，沒有負面的；都是有的，沒有沒有的。因此，我們看一個傳道人，便以他的工作果效來決定他是否被上帝使用，有大果效的被大使用，有小果效的被小使

用。我們的心思從來不會想到，沒果效的也是上帝重用的對象。就連歸正系統的基督徒或神學生也不能免俗，喜歡跟隨有名氣的牧師，喜歡自己的工作被人看見，不願默默施力於教會。

我們若輕忽主(對我們而言)反面作為，結果就是我們的信仰變得片片段段。凡任意分割上帝的全部(whole)而取其中部份(sect)之人，那人必不完全。這樣的基督徒讀到聖經有關上帝看似衝突性的論述就不知所措，當人挑戰他的信仰時，也不知如何回應。那些明白上帝在這一方面的作為的人不致如此，且明白現今社會與教會的情況。

## 上帝允許祂的先知被殺害

以賽亞傳道一生未見果效，但他還可以活著寫以賽亞書。相較之下，上帝允許祂的某些先知被殺害，讓我們更難以理解。耶穌在受難週某一個場合，對在他眼前的一群文士和法利賽人說，他們是「**殺害先知者的子孫**」(太23:31-33)。百姓理當敬聽上帝先知所傳講之上帝的話，但他們不僅不聽，甚至還殺害先知。他們這樣殘暴的舉動顯出的意義無他，就是直接否定上帝。

上帝給予人最大的自由就是允許人可以抵擋祂，否定祂，但人還是必須負起否定上帝的責任。我們看到，耶穌將這群抵擋否定上帝的文士和法利賽人(和他們的祖先)歸類為「**蛇類，毒蛇之種**」，並且對他們立下斷語，判定他們承受「**地獄的刑罰**」。我們又看到，耶穌根本不願意這些人回轉，說，「**你們去充滿你們祖宗的惡貫罷！**」請問各位，若這些殺上帝先知的群夥所為不在上帝的意旨之下，那上帝怎可判決他們受地獄的刑罰呢？

上帝派遣先知卻不保護先知的性命，任由百姓殺害之，好像百姓的力量比上帝保守的力量還大。我們不禁要問，上帝容許這樣的事發生，於祂何益？這樣的事於屬主的人又有何益，尤其作先知講道者嗎？當聖經說，上帝按著祂的喜悅行事，這是否意謂著上帝使人不信僅為了祂自己的喜悅，而與我們無關？不。

當聖靈降在基督身上，父上帝見證基督說，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是我所喜悅的」，見證基督是教會的頭之後，上帝的一切作為皆為教會的益處，就連上帝使人瞎眼硬心也是為教會的好處。無庸置疑地，傳道者在上帝事工上的重要性，屬主的人就是依靠傳道的講解來明白聖經。然，教會歷史(包括舊約時期和新約時期)顯明著每個時代同時存在真傳道與假傳道。

## 屬上帝之傳道者的特質

一位傳道之真不在於他這個人的本性是否真誠，熱心，有魅力，而在於上帝在他身上行事的真。以賽亞是真傳道，彼得是真傳道，約翰是真傳道，保羅是真傳道，這些之所以是真傳道乃因他們看到主的榮耀與清楚認知到主的受辱，這是他們共同的特質。由於這兩者存在極大的矛盾，人若無外力協助，他則無法消除這兩者同時存在所產生的張力，他心裏必感到極大的不平安。無人能消除這張力，唯有聖靈上帝能。

而我們看到，真傳道蒙聖靈之恩之後，傳的就是主耶穌基督生死復活的榮耀。請注意，這些真傳道知主寶座上的榮耀，但不以之為其中心信息；他們得蒙聖靈的工作，卻不是傳聖靈的榮耀。凡建立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的基督徒，必然有使徒和先知這樣的特質。這榮耀與羞辱兩者須同時看見，缺一不可。上帝愛護屬祂的傳道者甚深，這樣的人是跟從主的人，且父所尊重的人，「**若有人服事我，就當跟從我；我在那裏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裏；若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。**」(約12:26)

## 硬心的人的特質

硬心的人得到與耶穌不同的結論

基督為真傳道立下典範，他不畏懼地站在百姓當中，講該講的，即便眾人所識與他截然不同。今天所讀的經文讓我們看到，百姓以為基督的樣與基督自己呈現的樣是不一樣的。眾人以為的基

督是被高舉在統治者的寶座上，且是永存的，但基督卻說他誠然是被高舉，但卻是被舉而死。請注意，眾人的觀點不是空穴來風，而是根據律法上的話而來(參約12:34節)。眾人看律法而得基督是永存的，基督看律法卻說基督必須死，眾人與耶穌南轔北轍的結論，真讓人感到不寒而慄，因為前者將耶穌送上十字架。

### 硬心的人聽話聽不到重點

眾人不僅讀律法書得到與基督相反的結論，他們聽基督的話也是聽不到重點。約翰福音6:38-42節有一段基督與猶太百姓的對話，基督啟示猶太百姓他是父賜下使人得永生者，但猶太百姓卻岔向探究基督的本源。當他們一旦聽不出基督的話的重點何在時，便開始不能接受接下去聽到的話，基督說，「**我所要賜的糧就是我的肉**」，猶太人便爭論說：「**這個人怎能把他的肉給我們喫呢？**」基督又接著說，要喝他的血，這時百姓完全不能接受，最後便離開他。

### 硬心的人聽了話必感迷惑

當基督指著自己將要怎樣死之後，又說了另一段話更是讓眾人感到困惑不解，他說：「**光在你們中間還有不多的時候，應當趁著有光行走，免得黑暗臨到你們；那在黑暗裏行走的，不知道往何處去。你們應當趁著有光，信從這光，使你們成為光明之子。**」(約12:35-36)基督前面說，他將死，這裏說，他是光，這死與光兩者的不協調性使硬心的人更為硬心。

在此，我問各位，基督有沒有給百姓機會來更正他們的錯誤？有的，基督說：「**光在你們中間還有不多的時候**」。由於這是基督在受難週說的話，他即將上十字架了，這表示時間不是站在眾人這邊，基督要他們快快回應。但是，百姓卻寧願自己處在荒涼的情況中，處在黑暗裏，將耶穌釘死，不願做光明之子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我們不要以為時間是站在我們這邊，以為我們有的是時間，所以先處理完世上事，再來信耶穌。「**光在你們中間還有不多的時候**」還有另一個意思是，耶穌不再站在他們中間說話了。所以，我們也不要以為主的道隨時可聽，隨手可得，以致於輕忽當下所聽得的。請注意，一篇講章的不可重複性，誰可聽得，誰不得聽，完全出於主權柄的施行。固然，網站可下載講章，但「信」道必須經由「聽」道的過程。

### 保羅的人生結論：基督徒的警惕

我們讀今天這段經文的心態決定著我們是否屬基督的。若我們如審判官般，以第三者的角度來評斷其中，到底是眾人對，還是基督對的話，那麼我們就將自己深陷危險的狀態中。基督的話是我們當審判的嗎？上帝絕不可能出賣祂的主權，讓人站在比祂更高的地位來決定祂話語的真假。當我們認知到須服在基督的腳下，那麼基督對他們說的話就與我們有益，

基督正在給我們機會更正我們的錯誤，所以我們應當趁著有光，信從這光，使我們成為光明之子。那麼，今日光在何處？就在每次我們個人翻開聖經時，與在教會崇拜和聚會時。教會中，教會講台因此擔負重責大任，要將基督的榮耀講解清楚，包括寶座上和十字架上。

使徒行傳最後一章第25-27節聖經讓我們膽戰心驚，萬分驚恐，因為這是保羅引以賽亞書6:9-10節經文作為他傳道一生的結論。我們當以此為誡：我們手握聖經一生，一生奉獻給教會，到頭來卻是不明白聖經，不曉得上帝的心意。世上悲慘的事莫此為甚。